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8-064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纪法清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